

广东省气象局

粤气函〔2021〕194号

广东省气象局关于报送省政协十二届四次 会议提案办理工作总结的函

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根据政协广东省委办公厅《关于办理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的函》（粤协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就我局办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年度提案承办情况

2021年，我局承办提案3件，全部为会办件。提案紧扣时代脉搏、聚焦中心工作、饱含为民情怀，关注点相对集中，主要反映了委员们对极端天气不利影响的担忧以及如何改善城市气候与环境的科学思考。总体来看，所提建议均与当前气象部门重点工作密切相关，针对性很强，对气象工作具有积极促进作用。

二、办理和采纳情况

我局提案办理工作于4月23日全部办结，比政协省委办公厅规定的时限提早1个月。3件提案的办理结果均为B类（所提问题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计划准备解决），采纳率达100%。在办理过程中，我局高度重视，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需求，结合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思路，认真分析研究解决委员提出的问题。

（一）第20210353号《关于构建我省城市通风廊道的提

案》办理情况

持续大力支持构建城市通风廊道工作，安排专业部门提供技术支撑，并着手开展以下工作：一是收集研究有关通风廊道规划设计的标准、规范，了解、掌握相关技术方法，提高技术储备水平，以利于科学、规范地开展该项工作。二是收集、整理全省国家气象站及具有代表性的区域自动气象站的观测资料，研究全省全年和不同季节的风场分布，提出省级层面主要通风廊道规划的建议。三是在收集全省相关规划、土地利用、植被、建筑物高度、水体、山地高程等数据基础上，调研、分析国内外风环境数值模拟相关软件，开展全省通风廊道构建的数值模拟，从气象角度提出构建我省城市通风廊道的具体建议。

（二）第 20210722 号《关于广东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提案》办理情况

与生态环境部门建立重污染天气联合会商研判及联合发布污染天气预报预警信息机制，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空气质量业务模式以及珠三角臭氧生成敏感区快速诊断关键技术。下来，将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协同多部门开展大气成分综合观测网建设和监测数据共享。二是协同多部门开展大气臭氧污染预报技术攻关。三是优化空气质量业务模式和预报系统，建立和完善中长期空气质量预报系统。

（三）第 20210939 号《关于提升城市应对恶劣天气能力建设的提案》办理情况

建成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打造基础数据信息“一张图”和防灾减灾“一张网”，气象服务嵌入防灾减灾救灾全链条各环节，有效提升城市应对恶劣天气能力。下来，将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推进相控阵天气雷达监测网建设，实现对龙卷风、冰雹、局地强降水等中小尺度（局地、小范围）强对流天气发生发展的有效监测及时预警。二是加快修订《广东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推动数据共享、技术互融、流程对接、系统共建，深化部门共治联动。三是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监测预警预报中心、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以及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气象核心技术能力。四是多渠道、全方位开展气象科普宣传，提升全民应急避险自救能力。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来，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继续把听取和落实政协提案作为密切党与社情民意联系、提升我局工作科学化和透明度的重要途径，切实把提案办理当成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完成。我们将本着纳言资政、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采纳委员提出的工作建议，使提案办理过程成为促进中心工作开展的过程。对应当解决且具备条件解决的问题，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集中力量尽快解决；对情况复杂、涉及面广的问题，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共同解决；对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较强的

建议进行深入研究，形成材料以适当方式送相关部门研究，发挥决策参考作用。我们还将结合业务工作对提案的办理进行多维度、深层次综合分析研究，既解决个案问题，又注重从整体上、根本上解决一类问题、改进一类工作，实现办理成果最大化，切实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专此函报。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